证券代码:300610　证券简称: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15,007,9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晨化股份	股票代码	3006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达明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宝应县安宜大道999号		
传真	0514-82659007		
电话	0514-82659030		
电子信箱	chzq@yzchc.c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为改善材料表面性能、难燃性能、柔化性能、流变性能等方面的新材料,主要产品有聚醚改性硅油、聚醚、聚醚胺、烷基糖苷、阻燃剂、硅橡胶等产品,终端客户广泛分布于聚氨酯、纺织、印染、日化、农药、铁路、消防、风电、光伏、石油页岩气开采、电子、汽车、电缆、建筑安装等领域。公司表面活性剂主要客户为农药、涂料、风电叶片、硅油和纺织印染生产企业,阻燃剂主要客户为聚氨酯生产企业,硅橡胶主要客户为电子、电气、电线电缆和建筑、光伏相关企业。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公司主要产品:

1、表面活性剂

表面活性剂(英文为Surfactant,英文缩写为SAA),是一种吸附或分配在气-液、液-液、液-固界面上,能显著改变界面性质的物质。其分子结构有着共同的特点,均由非极性的憎水基与极性的亲水基两部分构成,结构与性能截然相反的分子碎片或基团处于同一分子的两端,并以化学键相连接,形成一种不对称的、极性的结构。表面活性剂具有润湿或抗粘、乳化或破乳、起泡或消泡以及增溶、分散、洗涤、防腐、抗静电等一系列优异的物理化学作用,可简化工艺、加速生产、降低成本,还可提高产品质量和使用价值,是一类灵活多样、用途广泛的精细化工新材料产品。

公司表面活性剂及中间体产品主要包括烷基糖苷(APG)、聚醚胺(又称端氨基聚醚,PEA)、聚醚、硅油等产品。

(1)烷基糖苷(APG)

烷基糖苷被誉为新型“世界级”非离子表面活性剂,其原料来自天然脂肪醇和葡萄糖,属于新一代环保型表面活性剂。烷基糖苷具有很强的降低表面张力的能力,泡沫丰富、细腻、稳定,无毒无刺激,生物降解快且完全,复配性好,协同增效作用、耐强碱以及抗盐性强,同时还具有较强的广谱抗菌活性。

目前,公司烷基糖苷产品系列主要有APG-Y8、APG-Z6、APG0814、APG0810、APG1214、APG-C4、草甘膦助剂等,适用于高档香波、洗面奶、沐浴露、餐洗、水果蔬菜洗涤剂等洗涤用品以及工业硬表面清洗、农药乳化、分散等领域。

(2)聚醚胺(又称端氨基聚醚,PEA)

公司的聚醚胺系列产品丰富,聚醚胺主要产品包括:聚氧丙烯端氨基聚醚、聚氧乙烯聚醚丙烯端氨基聚醚、烷基端氨基聚醚等。聚醚胺已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纺织印染、铁路防腐、桥梁船舶防水、石油及页岩气开采、汽油清洁、水性涂料等领域。

(3)聚醚

公司重点发展具有特殊结构、特殊用途的聚醚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纺织、嵌段有机硅改性、消泡、生化、医药等领域。

(4)硅油

主要是聚醚改性硅油产品,主要用于织物整理剂、油漆及聚氨酯浆料的流平剂、高效切削液、高档清洗剂、硬泡聚氨酯体系发泡的匀泡剂、化妆品业、农药行业、以及作为内添加剂用于塑料大棚业等。

2、阻燃剂

公司阻燃剂产品主要为有卤磷系阻燃剂TCPP、TCEP和无卤磷系阻燃剂DMMP、DEEP,广泛应用于建筑、电子、汽车、家电、涂料等领域。

(1)有卤磷系阻燃剂TCPP、TCEP

TCPP为无色至微黄色油状液体。由于其分子内同时含有磷、氯两种元素,阻燃性能显著,同时还兼有增塑、防潮、抗静电等作用。本品用于聚氯乙烯、聚苯乙烯、酚醛树脂、丙烯树脂以及橡胶、涂料的阻燃。通常它还与三氧化二锑配合使用,用来提高三氧化二锑的阻燃效率。

TCEP主要用于聚氨酯软、硬质泡沫塑料的阻燃和石油添加剂,兼具有良好的增塑作用。其广泛用于醋酸纤维素,硝基纤维清漆,乙基纤维素,聚氯乙烯聚醋酸乙烯,聚氨酯,酚醛树脂,所制得的产品除具有自熄性外,还可改善制品的物理性能,制品手感柔软。同时,它还是制造阻燃电缆三防漆布及阻燃橡胶输送带的主要阻燃材料。

(2)无卤磷系阻燃剂DMMP、DEEP

DMMP为无色或淡黄色透明液体,具有含磷量高、阻燃性能优良、添加量少、价格低廉、使用方便、能与水和多种有机溶剂相混溶、低粘性等特殊优点。其广泛用于聚氨酯泡沫塑料、不饱和聚酯树脂、环氧树酯等高分子材料中。使用本品后,其制品的自熄性、增塑、低温、紫外线稳定性均优于其他阻燃剂。尤其适用于透明或轻淡优美色彩的制品及喷涂方面的应用,是传统阻燃剂的更新换代产品。本产品还可用作有机合成的中间体,稀有金属萃取剂等。

DEEP可广泛添加于各种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中,包括各种发泡体系的硬泡配方,因黏度低,其化学稳定性使其在聚醚和异氰酸酯双组份体系中十分稳定,可用作高效降黏剂,改善水发泡硬泡及聚酯型硬泡体系的操作性。

3、硅橡胶

硅橡胶是合成橡胶中的一类产品,具有无味无毒,耐寒耐高温的特点,同时还具有良好的电绝缘性、耐氧抗老化性、耐光抗老化性以及防霉性、化学稳定性等特性。

公司硅橡胶产品按照硫化方法分类,可分为高温硫化硅橡胶(以下简称“高温硅橡胶”,HTV)和室温硫化硅橡胶(以下简称“室温硅橡胶”,RTV)。

(1)高温硅橡胶

公司积极优化产品配方以满足不同季节、不同地区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要求,制造了具有阻燃性、绝缘性、高抗撕、低硬度等特种硅橡胶以及各类普通高温硅橡胶。产品广泛用于电缆护套、电器绝缘子、手机外壳、○型圈、密封圈等领域,具有良好的阻燃性、耐高低温性、耐溶剂性、耐酸碱性等优点。

公司高温硅橡胶产品丰富,技术含量高,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目前公司高温硅橡胶主要产品包括低硬度硅胶、阻燃硅橡胶、特种硅橡胶、高抗撕硅橡胶、电气绝缘专用胶等。

(2)室温硅橡胶

室温硅橡胶是由基胶配合补强填料、交联剂、催化剂、添加剂等在特殊工艺条件下制得,包装在密闭容器中,使用时不需加热,在室温下即可硫化成橡胶弹性体。室温硅橡胶通常采用现场施工,除具有有机硅产品的共有特性外,还具有使用方便、种类繁多、适用面广等优点。

公司目前室温硅橡胶产品覆盖了中空玻璃密封胶、石材硅酮密封胶、中性硅酮耐候胶、太阳能光伏组件密封胶等系列产品,种类丰富,质量稳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539,372,684.05	1,470,049,192.81	4.72%	1,352,134,91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3,019,510.94	1,102,914,442.33	4.54%	1,105,725,481.80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911,285,722.95	929,758,281.83	-1.99%	1,078,413,89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890,898.01	60,507,708.82	38.64%	119,262,73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38,636.66	31,553,066.27	71.90%	102,973,39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50,442.92	81,027,469.81	61.86%	127,762,97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9	34.48%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9	34.48%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6%	5.51%	1.95%	11.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5,979,348.08	234,346,742.29	225,164,041.00	225,795,59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69,766.76	17,094,308.24	27,625,588.28	17,211,23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03,022.32	11,201,008.30	20,638,596.24	6,796,00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821.33	88,187,786.06	16,362,388.08	27,760,090.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于子洲	境内自然人	23.83%	51,236,964.00	38,426,973.00	不适用	0.00			
徐长胜	境内自然人	4.73%	10,165,467.00	0.00	不适用	0.00			
杨恩学	境内自然人	3.91%	8,398,998.00	6,299,248.00	不适用	0.00			
邵思珍	境内自然人	1.75%	3,762,095.00	0.00	不适用	0.00			
董晓红	境内自然人	1.58%	3,407,692.00	2,589,769.00	不适用	0.00			
邵巧灵	境内自然人	1.13%	2,430,116.00	1,847,587.00	不适用	0.00			
邵梅琳	境内自然人	0.93%	2,000,579.00	0.00	不适用	0.00			
邵云	境内自然人	0.91%	1,951,966.00	0.00	不适用	0.00			
殷东平	境内自然人	0.79%	1,704,800.00	10,000.00	不适用	0.00			
万宝祥	境内自然人	0.78%	1,674,424.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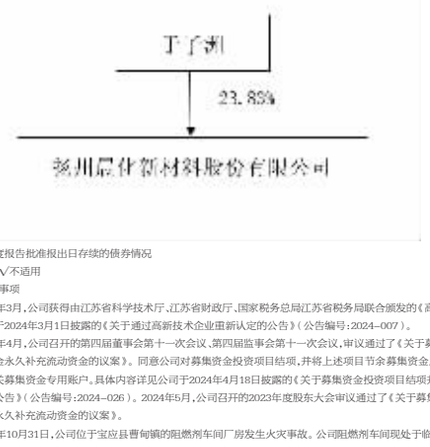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3月,公司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披露的《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2024年4月,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拟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4年5月,公司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2024年10月31日,公司位于宝应县曹甸镇的阻燃剂车间厂房发生火灾事故。公司阻燃剂车间现处于临时停产状态,公司正有序开展维修及隐患排查工作,事故车间整改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恢复生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发生火灾事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证券代码:300755　证券简称:华致酒行　公告编号:2025-006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416,798,4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9,098,096股后的股本407,700,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致酒行	股票代码	3007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芳斌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15号嘉禾国信大厦CD座5层		
传真	010-56909909		
电话	010-56909909		
电子信箱	dongmiban@vatsliquo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精品酒水营销和服务商之一,以“精品、保真、服务、创新”为核心理念,依托多年构建的遍布全国的酒类流通全渠道营销网络体系,以及与上游酒类生产企业长期的合作关系,开发及遴选契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持续为客户和广大消费者提供白酒、进口葡萄酒和烈性酒等国内外优质中高端酒类产品和多元化的服务,致力于建立并完善酒类营销生态体系,通过互联网共享经济平台,打造快捷的遍布全国的酒品消费服务体系,满足不断升级的市场需求。

公司多年来深耕酒类消费终端市场,凭借专业的运营团队、丰富的产品营销经验以及深刻的酒文化理解,构建了包括华致连锁门店、零售网点、KA卖场、团购、电商在内的全渠道营销网络体系,从而与上游知名酒企酒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在为生产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时,也为终端消费者提供优质、丰富的产品,从而成为链接生产厂商和大众消费市场的关键纽带。公司利用与终端消费者的良好互动,积极参与产品开发工作,一方面遴选品牌知名度高且性价比高的精品酒水进行销售,另一方面与酿酒企业合作,共同开发契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为消费者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选择。公司构建了完整的信息化供应链管理体系,涵盖采购、物流仓储和销售等环节,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保真的精品酒水和高质量、标准化的优质服务,从而赢得市场广泛认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7,113,331,120.62	7,251,487,754.94	-1.91%	8,440,901,49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56,460,588.09	3,800,351,925.09	-16.94%	3,639,065,301.9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9,464,483,877.52	10,121,033,282.03	-6.49%	8,708,385,21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45,892.26	235,271,060.42	-81.11%	366,328,18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73,472.85	179,368,380.91	-85.97%	337,568,07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283,515.02	282,876,787.99	54.23%	-329,928,526.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6	-80.36%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6	-80.36%	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6.32%	-5.09%	10.4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33,205,464.36	1,810,085,626.56	1,888,606,603.53	1,632,586,18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767,785.75	25,289,789.00	12,667,023.12	-123,288,70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733,317.23	9,864,621.17	11,864,835.46	-124,289,30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261,203.86	-486,453,138.04	-332,669,872.67	829,145,321.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融睿高新技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0%	199,237,500.00	0.00	不适用	0.00			
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2%	60,522,480.00	0.00	不适用	0.00			
华择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4%	31,840,020.00	0.00	不适用	0.00			
吴子林	境内自然人	1.13%	4,708,6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7%	2,378,938.00	0.00	不适用	0.00			
朱素芝	境内自然人	0.27%	1,137,22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1,043,58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儒平	境内自然人	0.21%	894,900.00	0.00	不适用	0.00			
邹静	境内自然人	0.17%	708,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玲	境内自然人	0.15%	63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融睿、西藏融睿、华择集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向东控制的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详细事项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828　证券简称:锐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变化,仍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锐新科技	股票代码	3008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哲		
办公地址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北道15号		
传真	022-58188845		
电话	022-58188688		
电子信箱	wzhe@ruixin-sh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工业精密铝合金部品及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功能性和结构性精密铝合金部品及部件的业务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气自动化设备元器件、汽车轻量化及汽车热管理系统部品及部件,其中电气自动化设备元器件主要包括电力电子散热器、自动化设备及医疗设备精密部品及部件。在工业自动化领域为配电柜及各类工业节能变频器、轨道交通、通讯、自动化设备及医疗设备等各种电力电子设备提供重要的热交换系统解决方案,为各类自动化机械及医疗设备提供精密铝合金部品及部件;在汽车轻量化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为一线品牌燃油汽车及新能源汽车提供新能源汽车电机机壳、电池箱体及配件、电源管理器散热器、汽车防撞梁、新能源模组保护端板、汽车天窗结构件等金属部品解决方案;在清洁能源领域为光伏、储能逆变器和风电设备提供散热及高品质精密金属部品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

产品类别	细分类别	应用领域
电力电子散热器	变频器散热器	低压、中压、高压配电柜及各类工业节能变频器
	逆变器散热器	光伏、储能逆变器
	风电设备散热器	风力发电设备
	汽车电源管理器散热器	传统燃油车及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管理器
	其他工业散热器	轨道交通、通讯、自动化设备及医疗设备等各种电力电子设备
自动化设备及医疗设备精密部品及部件	自动化机械结构部品及部件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专用电机、自动化立体仓库等
	医疗设备精密部件	X光影像仪等大型医疗设备
汽车轻量化及汽车热管理系统部品及部件	电机机壳	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机的护及散热
	电池箱体及配件	新能源汽车电池的护及散热
	防撞梁	传统燃油车及新能源汽车前后及侧翼安全的护
	车身及仪表盘结构件	传统燃油车及新能源汽车车身、天窗及仪表盘等轻量化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893,975,040.06	862,116,206.04	-0.94%	979,572,89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0,084,282.25	789,001,487.21	1.40%	835,010,232.6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22,021,369.59	664,713,043.90	-6.42%	765,714,85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03,186.08	75,364,640.07	-26.62%	97,231,85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733,151.63	67,964,496.27	-22.41%	92,179,75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07,836.03	159,430,291.20	-64.62%	38,601,662.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26.67%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26.67%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9.04%	-2.01%	12.1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1,620,508.83	150,806,618.31	143,622,218.70	186,173,01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59,123.51	13,430,298.46	11,241,904.91	17,471,86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67,594.30	12,813,617.34	10,557,104.08	16,994,83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92,832.94	29,548,899.79	12,359,536.46	-26,093,426.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占昌	境内自然人	32.98%	54,939,000.00	41,204,250.00	不适用	0.00			
国佳	境内自然人	14.98%	24,94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骐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7%	12,617,1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骐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	4,075,1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静	境内自然人	0.97%	1,62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59%	988,482.00	0.00	不适用	0.00			
陈飞	境内自然人	0.48%	794,3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勇	境内自然人	0.27%	446,7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斌	境内自然人	0.27%	443,1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5%	415,2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国占昌和王静为夫妻关系,国佳为二人之女;上海骐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骐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骐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容韶),三家公司均为容韶实际控制;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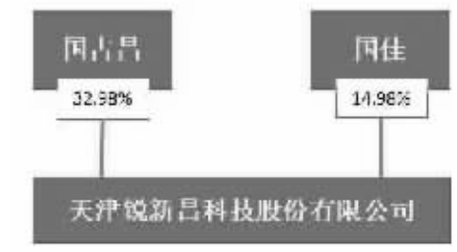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024年2月23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4年5月22日,公司披露《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2024年5月29日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4年2月19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需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13.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年6月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截至2024年6月6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728,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

2025年1月10日,公司披露《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2025年1月20日完成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4年2月19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需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13.5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每个月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2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本次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896,550股(其中449,550股已用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宜,剩余1,447,00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1.14%,最高成交价为11.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8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20,720,755.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部件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进展情况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部件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拟投资23,714.92万元人民币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部件研发生产基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资14,964.09万元,项目建设正有序进行中。

3、境外投资

2024年8月5日,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锐新昌(香港)有限公司(Ruixinchang (Hong Kong) Co., Limited),2024年9月30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锐新昌(香港)有限公司共同在泰国投资设立锐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RUIXI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注册资本500万泰铢,建设泰国生产基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

2025年3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占昌、国佳、王静与黄山开投领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领盾”)签署了《黄山开投领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国占昌、国佳、王静关于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开投领盾拟协议收购国占昌、国佳、王静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共计40,299,750股股份,拟收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166,566,000股的24.19%。同日,国占昌、国佳、王静与开投领盾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并签署了《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根据《表决权放弃协议》的约定,国占昌、国佳、王静放弃其合法持有的全部剩余公司股份(共计41,204,25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开投领盾,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黄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